

《目录》修订原则

《目录》是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工作举措，是优化实施保险补偿、招标投标、检测评定等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政策的基础，需按以下原则进行修订。

一是突出体现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的属性特征。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是国内实现显著技术突破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进入市场初期尚未形成竞争优势的整机装备、核心系统及关键零部件产品，同时具备战略性、集成性、引领性、标志性四个显著属性特征。

二是突出体现智能化、绿色化、融合化的发展方向。纳入《目录》的装备在技术指标、功能性能、应用场景等方面应充分体现智能化、绿色化、融合化发展方向，对重大技术装备高质量发展具有显著的带动性作用。

三是突出体现重大需求引领。纳入《目录》的装备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、面向经济主战场，满足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人民的美好生活需要。